**目录**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i](#_Toc17246)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1](#_Toc25374)

[一、项目基本情况 1](#_Toc27223)

[（一）项目名称 1](#_Toc23086)

[（二）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1](#_Toc3919)

[（三）年度资金预算 2](#_Toc25196)

[（四）实施内容 3](#_Toc20549)

[（五）保费分担比例 3](#_Toc21786)

[（六）保险公司承保范围 4](#_Toc4012)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5](#_Toc10289)

[（一）绩效评价目的 5](#_Toc23461)

[（二）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6](#_Toc2352)

[（三）绩效评价原则标准 7](#_Toc11273)

[（四）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8](#_Toc30591)

[（五）重点评价内容 8](#_Toc5581)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8](#_Toc8895)

[（七）绩效评价方法 9](#_Toc18058)

[（八）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0](#_Toc13498)

[三、绩效情况分析 10](#_Toc28966)

[（一）项目决策 10](#_Toc11229)

[（二）项目过程 13](#_Toc23800)

[（三）项目产出 17](#_Toc21078)

[（四）项目效益 19](#_Toc4829)

[四、绩效评分结论 23](#_Toc32592)

[（一）评分情况 23](#_Toc16403)

[（二）综合结论 23](#_Toc31458)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24](#_Toc25819)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完整性待提高 24](#_Toc25263)

[（二）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到位，过程监管不力 24](#_Toc21802)

[（三）部分险种额度等级设置单一，影响项目可持续性 25](#_Toc7238)

[（四）投保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 26](#_Toc1016)

[六、主要建议 26](#_Toc3012)

[（一）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完善绩效指标设置 27](#_Toc5610)

[（二）加强过程管理，及时完善项目资料 27](#_Toc14409)

[（三）适当调整参保标准和理赔标准，调动各方参与积极性 27](#_Toc24171)

[（四）优化保险办理方式，提高农业保险服务水平 28](#_Toc5429)

[七、附件 28](#_Toc17012)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摘要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

（二）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农委”）。

实施单位：重庆市梁平区林业局、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

（三）年度资金预算

根据资金文件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2021年度安排资金预算1,084.4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39.00万元，市级资金283.00万元，区级资金362.40万元。此外，上年结转资金194.74万元，其中中央资金83.18万元，市级资金111.56万元。

（四）实施内容

为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风险保障作用，促进农业生产持续、稳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区农委实施农业保险项目，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生猪、能繁母猪、生猪收益、水稻、柑橘、渔业、水稻制（繁）种、青菜头价格等政策性农业保险。

（五）保费分担比例

1.水稻政策性保险：保费每亩36.00元，中央财政补助40.00%（14.40元），市级财政补助25.00%（9.00元），区财政补助10.00%（3.60元），种植业主承担25.00%（9.00元）。每亩保险金额600.00元。

2.水稻制（繁）保险：保费每亩120.00元，中央财政补助40.00%（48.00元），市财政补助25.00%（30.00元），区财政补助10.00%（12.00元），种植业主承担25.00%（30.00元）。每亩保险金额2,000.00元。

3.渔业政策性保险：保费每亩200.00元，市级财政补助40.00%（80.00元），区财政补助30.00%（60.00元），养殖业主承担30.00%（60.00元）。每亩保险金额4,000.00元。

4.柑橘政策性保险：保费每亩20.00元，市级财政补助50.00%（10.00元），区财政补助20.00%（4.00元），种植业主承担30.00%（6.00元）。每亩保险金额1,000.00元。

5.生猪政策性保险：保费每头60.00元，中央财政补助50.00%（30.00元），市财政补助15.00%（9.00元），区财政补助15.00%（9.00元），养殖业主承担20.00%（12.00元）。每头保险金额1,000.00元。

6.能繁母猪政策性保险：保费每头120.00元，中央财政补助50.00%（60.00元），市财政补助15.00%（18.00元），区财政补助15.00%（18.00元），养殖业主承担20.00%（24.00元）。每头保险金额2,000.00元。

7.生猪收益保险：试点方案由市级统一制定，各区县组织实施。保费每头77.00元，负担比例为：投保农民合作社、农户承担30.00%（23.10元），市财政承担40.00%（30.80元），区财政承担30.00%（23.10元）。投保企业承担40.00%（30.80元），市财政局承担36.00%（27.72元），区财政局承担24.00%（18.48元）。每头保险金额1,400.00元。

8.青菜头价格保险：按亩数计算，平均亩产3000.00斤，每亩保险金额1,350.00元。保险费率5.00%，保费67.50元/亩。财政补助投保主体47.25（保费比例70.00%）元/亩，投保人自缴20.25（保费比例30.00%）元/亩。

（六）保险公司承保范围

2021年纳入中央、市级的政策性农业保险品种，1月至6月根据原签订的合同按保险品种分别由人保财险、太平洋财险、中华联合财险3家保险公司承担。7月后由重新遴选出的人保财险、太平洋财险、国寿财险3家保险公司按区域分片承保区域内中央和市级险种，中华联合财险承担全区渔业、柑橘和青菜头3个地方特色险种。

二、绩效评分结果

通过综合评价，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综合得分为90.50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标准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决策 | 20.00 | 18.00 | 90.00% |
| 过程 | 20.00 | 19.50 | 97.50% |
| 产出 | 30.00 | 26.00 | 86.67% |
| 效益 | 30.00 | 27.00 | 90.00% |
| **小计** | **100.00** | **90.50** | **90.50%** |

三、综合结论

通过绩效分析，综合评价认为：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促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的构建，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为农业自然灾害风险提供保障性服务，充分发挥了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风险保障作用，增加农民收入，稳定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在项目管理过程中，相关部门注重过程管理，及时制定相关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完整性待提高；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到位，过程监管不力；部分险种额度等级设置单一，影响项目可持续性；投保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

四、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完整性待提高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引用了市级模板，但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填报，其总体目标为“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中央财政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市级财政主要支持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其中总体产出数量、成本等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予以明确，且年度金额中央补助、市级补助和区县级补助未结合项目填写具体金额。此外，绩效目标表中虽将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但缺少产出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此外，指标设置不规范，“承保理赔公示率”非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评价认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个别指标设置不规范。

（二）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到位，过程监管不力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部门政策宣传、保险理赔、资料归档等过程管理工作不到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实地调研发现，在政策宣传方面有所欠缺，主要表现为全区整体完成情况较低，农户投保积极性较低，宣传动员作用不明显，且部分投保人员表示不太了解政策，不清楚政府补贴金额及自行承担的金额，以及个别农户反映曾向保险公司咨询过渔业保险，但没有工作人员明确反馈购买平台及政策详情。

二是个别保险公司存在赔付不及时的现象，评价小组在走访仁贤街道、明达镇等区域采用问卷的方式与农户沟通时发现，较多农户反映太平洋财险存在赔付不及时的情况。经与保险公司工作人员了解到，由于人员安排不合理，人手不够导致赔付不及时。

三是农户反映保险公司进行理赔时，未发送理赔金额到账通知以及发放相关单据，导致农户对理赔金额、到账时间等不清楚。且通过审查承保、理赔档案资料发现，存在个别保险公司保费发票、收据等未归档的情况，资料归档不齐全、不及时。

（三）部分险种额度等级设置单一，影响项目可持续性

评价小组在实地调研中发现，存在部分险种的保险额度较低、保险险种、等级设置单一等情况，影响了项目的可持续性，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根据渔业养殖户反映，渔业保险险种单一，且赔付金额较低。渔业保险仅设有一种保险，在发生受损情况时，无论鱼的品种，均按2元/斤进行赔付，且该标准延续多年，与实际物价水平不适宜，绝大部分品种养殖成本价格远远高于2元/斤，赔付金额较低，故部分养殖户后续购买该险种意愿不高。

二是农户反映所有险种均仅设有一个保险额度，未分等级设置，由农户自愿选择所需的保险额度并承担相应保费。现有保额较低，无法满足实际需求，故可持续性较差。

三是在实地调研过程中了解到，当前农业保险赔付标准对种养殖大户而言，虽然起到一定的抵御风险和恢复生产的作用，但保障力度较低。且大多数农户认为赔付金额较低，导致农户投保积极性不高，加之大部分农户缺乏风险意识，农业保险推广受阻。

（四）投保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

审查项目相关资料了解到，部分险种投保面积认定方式有待完善，且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详情如下：

一是水稻种植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查勘定损采取的是抽样查勘，虽有农业技术专家的鉴定意见，但损失率的确定还存在一定的误差。且前期投保时部分散户自行申报数量后，无工作人员到现场核定。因此投保面积、地理位置等信息不准确，存在农户冒认他人种植水稻进行理赔，保险公司虽已尽量采取从附近住户处问询等措施进行核实，但仍存在一定的误差。

二是根据项目承保资料及实地调研了解到，部分险种还存在空白，比如玉米、花椒、柚子等还没有实施保险。此外，部分高山地区，农户不集中，存在投保覆盖面不足的情况。

五、主要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完善绩效指标设置

填报绩效目标时应严格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文件要求，同时根据上年度实施情况合理设置未来能够达到的预期目标，完善预期产出数量、产出成本等，并设置细化、量化和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此外，应根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的指标性质设置细项指标，保证指标设置完整性及规范性。

（二）加强过程管理，及时完善项目资料

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度，对于主动咨询政策的农户，工作人员需将政策实施细节、保险购买与理赔流程等讲解到位，提高农户积极性。保险公司需严格按照理赔程序执行，不得拖欠农户保险理赔金额。进行理赔时，建议可向农户发送理赔金额到账短信通知或发放理赔单据，完善服务流程，提升农户满意度，提高项目可持续性。同时，保险公司需完整保存保费发票、收据等，完善资料归档。

除此之外，保险公司需对工作人员进行严格考核，改善工作人员工作质量及服务态度。项目主管部门应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各保险公司的工作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坚持依法依规运作，严肃工作纪律。

（三）适当调整参保标准和理赔标准，调动各方参与积极性

适当调整保险金额和费率，如养殖类保险可根据不同品种增加不同保险额度，以及同一险种增加多种等级的保额，以供农户根据实际需求进行选择，充分调动保险公司、投保人参与积极性，提高农户对农业保险工作的认可度和参保的满意度，把维护农户利益作为开展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将工作做到深得民心，切实把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四）优化保险办理方式，提高农业保险服务水平

一是前期投保时农户申报数量后，工作人员应及时到现场核定。准确记录投保面积、地理位置等信息。二是需规范定损工作，不断优化理赔工作流程，在现场查验、理赔查勘等方面引专业科技设备，加快查勘理赔速度，及时发放理赔款，保证惠农政策真正落实到位。三是结合梁平区保险实际情况，可考虑适当开展地方特色农产品新险种试点工作，更大的满足梁平区农户的需求。四是对已有险种的覆盖面进行数据统计分析，对未覆盖到的农户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充分了解农户意愿，调动农户的参保积极性和能动性，保障农户利益，充分发挥农业保险效益。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正文

为加强财政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开展2022年绩效目标重点评价和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通知》（梁平财发〔2022〕291号）文件的要求，梁平区财政局委托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对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绩效评价报告摘要进行了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

（二）主管部门和实施单位

主管部门：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以下简称“区农委”）。

实施单位：重庆市梁平区林业局（以下简称“区林业局”）、中华联合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华联合财险”）、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财险”）、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分公司（以下简称“太平洋财险”）、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重庆市分公司（以下简称“国寿财险”）。

（三）年度资金预算

根据资金文件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2021年度安排资金预算1,084.40万元，其中中央资金439.00万元，市级资金283.00万元，区级资金362.40万元。此外，上年结转资金194.74万元，其中中央资金83.18万元，市级资金111.56万元。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年度资金情况表**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资金文件** | **资金来源** | | | **小计** |
| **中央资金** | **市级资金** | **区级资金** |
|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2021年农业保险保费补贴预算指标的通知》（渝财金〔2020〕76号） | 439.00 | 233.00 | - | 672.00 |
|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市级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渝财金〔2021〕68号） | - | 50.00 |  | 50.00 |
| 《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下达2021年度区级部门预算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21号） | - | - | 362.40 | 362.40 |
|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20年农业保险市级财政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渝财金〔2020〕58号）（结转资金） | - | 111.56 | - | 111.56 |
| 《重庆市财政局关于拨付2020年度第二笔中央财政农业保险保费补贴资金的通知》（渝财金〔2020〕67号）（结转资金） | 83.18 | - | - | 83.18 |
| **合计** | **522.18** | **394.56** | **362.40** | **1,279.14** |

（四）实施内容

为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风险保障作用，促进农业生产持续、稳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区农委实施农业保险项目，在全区范围内开展生猪、能繁母猪、生猪收益、水稻、柑橘、渔业、水稻制（繁）种、青菜头价格等政策性农业保险。

（五）保费分担比例

1.水稻政策性保险：保费每亩36.00元，中央财政补助40.00%（14.40元），市级财政补助25.00%（9.00元），区财政补助10.00%（3.60元），种植业主承担25.00%（9.00元）。每亩保险金额600.00元。

2.水稻制（繁）种保险：保费每亩120.00元，中央财政补助40.00%（48.00元），市财政补助25.00%（30.00元），区财政补助10.00%（12.00元），种植业主承担25.00%（30.00元）。每亩保险金额2,000.00元。

3.渔业政策性保险：保费每亩200.00元，市级财政补助40.00%（80.00元），区财政补助30.00%（60.00元），养殖业主承担30.00%（60.00元）。每亩保险金额4,000.00元。

4.柑橘政策性保险：保费每亩20.00元，市级财政补助50.00%（10.00元），区财政补助20.00%（4.00元），种植业主承担30.00%（6.00元）。每亩保险金额1,000.00元。

5.生猪政策性保险：保费每头60.00元，中央财政补助50.00%（30.00元），市财政补助15.00%（9.00元），区财政补助15.00%（9.00元），养殖业主承担20.00%（12.00元）。每头保险金额1,000.00元。

6.能繁母猪政策性保险：保费每头120.00元，中央财政补助50.00%（60.00元），市财政补助15.00%（18.00元），区财政补助15.00%（18.00元），养殖业主承担20.00%（24.00元）。每头保险金额2,000.00元。

7.生猪收益保险：试点方案由市级统一制定，各区县组织实施。保费每头77.00元，负担比例为：投保农民合作社、农户承担30.00%（23.10元），市财政承担40.00%（30.80元），区财政承担30.00%（23.10元）。投保企业承担40.00%（30.80元），市财政局承担36.00%（27.72元），区财政局承担24.00%（18.48元）。每头保险金额1,400.00元。

8.青菜头价格保险：按亩数计算，平均亩产3000.00斤，每亩保险金额1,350.00元。保险费率5.00%，保费67.50元/亩。财政补助投保主体47.25（保费比例70.00%）元/亩，投保人自缴20.25（保费比例30.00%）元/亩。

（六）保险公司承保范围

2021年纳入中央、市级的政策性农业保险品种，1月至6月根据原签订的合同按保险品种分别由人保财险、太平洋财险、中华联合财险3家保险公司承担。7月后由重新遴选出的人保财险、太平洋财险、国寿财险3家保险公司按区域分片承保区域内中央和市级险种，中华联合财险承担全区渔业、柑橘和青菜头3个地方特色险种。各保险公司承保范围详情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公司名称** | **2021年1月至6月** | | **2021年7月至12月** | |
| **承保险种** | **区域** | **承保险种** | **区域** |
| 中华联合财险 | 水稻 | 全区 | 渔业 | 全区 |
| 柑橘 | 全区 | 柑橘 |
| 能繁母猪 | 屏锦镇、回龙镇、聚奎镇、荫平镇、碧山镇、铁门乡、袁驿镇、云龙镇、七星镇、龙胜乡、虎城镇、竹山镇 | 青菜头 |
| 人保财险 | 生猪 | 全区 | 中央和市级险种 | 屏锦镇、聚奎镇、回龙镇、袁驿镇、碧山镇、虎城镇、龙胜乡、竹山镇、七星镇、明达镇、龙门镇 |
| 生猪收益 | 全区 |
| 太平洋  财险 | 水稻制（繁）种 | 全区 | 中央和市级险种 | 星桥镇、合兴街道、复平镇、安胜镇、金带街道、云龙镇、荫平镇、和林镇、文化镇、新盛镇、礼让镇 |
| 能繁母猪 | 双桂街道、福禄镇、曲水镇、和林镇、仁贤镇、梁山街道、礼让镇、蟠龙镇、合兴镇、新盛镇、文化镇、龙门镇、柏家镇、明达镇、金带镇、紫照镇、大观镇、复平镇、安胜镇、石安镇、星桥镇 |
| 国寿财险 | - | - | 中央和市级险种 | 梁山街道、双桂街道、仁贤街道、蟠龙镇、铁门乡、福禄镇、曲水镇、石安镇、紫照镇、柏家镇、大观镇 |

二、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目的

本次绩效评价目的是：通过绩效评价，全面具体了解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财政补贴资金的使用情况和使用成效，总结经验查找问题不足，为进一步完善管理制度、改善管理措施、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提供借鉴和参考。

（二）绩效评价主要依据

1.《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2.《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梁平农委发〔2021〕23号）；

3.《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填报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参保计划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5号）；

4.《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调整梁平区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181号）；

5.《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印发梁平区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目标和要点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185号）；

6.《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林业局关于公开遴选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223号）；

7.《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林业局关于做好2021-2023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476号）；

8.《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关于做好2021年青菜头价格保险试点工作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587号）；

9.《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梁平财文〔2022〕8号）；

10.评价小组现场调查中获取的资料。

（三）绩效评价原则标准

评价工作秉承科学规范、客观公正、依据充分、成本效益的原则，采取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相结合的方式开展绩效评价。

1.绩效评价原则

科学规范原则。评价工作应通过规范的程序，采用定性与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科学、合理地进行。

客观公正原则。评价应以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财政部门有关文件等为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

依据充分原则。在评价过程中，应收集足够的相关文件及资料，并要通过现场调研，为评价结论提供充分的依据支持。

成本效益原则。评价工作的重点是评价项目立项的合理性和预算的准确性，在开展评价工作过程中，要注意控制成本、节约经费，提高评价工作的效率和效益。

2.绩效评价标准

计划标准。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作为评价标准。

行业标准。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历史标准。指参照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

（四）绩效评价组织管理

本次评价工作由梁平区财政局统一组织牵头，委托云南云岭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进行项目的具体评价实施。

（五）重点评价内容

本次评价以项目资金管理、项目完成情况、项目实施效果为重点评价内容。

（六）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评价目的和原则，结合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特点，在与区级相关部门充分交流、讨论、征求意见的基础上，形成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该指标体系由四级指标构成，其中：一级指标4个、二级指标10个、三级指标21个、四级指标（细项指标）41个。一级指标及分值构成如下：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决策** | **过程** | **产出** | **效益** | **合计** |
| **分值** | **20** | **20** | **30** | **30** | **100** |

具体指标体系，详见附件1。

绩效评价实行100分制，评价结果设四个等级：优（≥90分）；良（≥80分，＜90分）；中（≥60分，＜80分）；差（＜60分）。

（七）绩效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紧紧围绕“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的特点，确定本次绩效评价方法。本项目绩效评价综合采用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比较法、成本效益分析法、因素分析法、专家评审法、现场核查法等进行评价，以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过程和效果作出全面、准确和客观地评价。

预定目标与实施效果的比较法。通过对项目产生的实际经济效益、社会效益与预期目标进行分析对比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分析哪些预期目标已经完成（包含全部完成和部分完成），哪些没有完成，从而评价财政支出绩效。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部因素的方法。

专家评审法。通过宣传管理、绩效管理、财务管理等相关领域的专家依据专业知识对财政支出绩效进行分析，并形成评价意见。

现场核查法。现场评价小组与项目实施的相关单位，包括各级主管部门、实施（用款）单位等进行深入沟通交流，实事求是核查其财务情况、项目管理情况和绩效表现等相关资料，对项目进行核实。

（八）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评价工作主要经过以下过程：

1.前期准备。成立评价工作组，并对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相关文件进行深入学习，与区财政局就绩效评价工作开展讨论，形成绩效评价方案，明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组织实施。评价小组人员进入项目现场，开展实地调研、公众访谈、问卷调查，对项目资料、财务资料进行查证核对。

3.分析评价。对收集的相关数据、资料、信息进行梳理、分析和甄别，按评价指标体系对项目进行综合评价，将评价结果与有关部门沟通讨论并修正，形成正式评价结论。

4.编写报告。根据评价结论，编写绩效评价报告。

三、绩效情况分析

根据绩效评价指标，按“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即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完成情况、项目效益）逐项分析评价如下：

（一）项目决策

1.项目立项情况

（1）立项依据充分性

党的十九大作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的重大决策，明确指出要构建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推进政策性农业保险是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的重要举措。为充分发挥农业保险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风险保障作用，促进农业生产持续、稳定发展，增加农民收入，由区农委实施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项目实施符合梁平区经济发展规划和党委政府决策，为促进经济发展所必需，具有必要性、急迫性，项目预期产出数量、质量、时效均符合正常水平。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4.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4.00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

评价小组通过查阅《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梁平农委发〔2021〕23号）以及各险种的实施方案等资料发现，项目申报设立程序符合相关规定，并确定了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方式等，相关手续完善，所提交的内容规范完整。评价认为，项目符合申报条件，申报、设立程序符合相关规定，项目实施内容、实施方式等制度文件及相关手续规范完整。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4.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4.00分。

2.绩效目标情况

（1）绩效目标合理性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引用了市级模板，但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填报，其总体目标为“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中央财政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市级财政主要支持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目标设置不完整，总体产出数量、成本等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予以明确。并且年度金额中央补助、市级补助和区县级补助未结合项目填写具体金额。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1.00分。

（2）绩效指标明确性

绩效目标表中将绩效目标分解为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满意度指标3个一级指标，且进一步细化分解为二级指标及三级指标，但缺少产出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此外，指标设置不规范，“承保理赔公示率”非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评价认为，项目指标设置不完整，个别指标设置不规范。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1.00分。

3.资金投入情况

（1）预算编制科学性

在预算编制方面，主管部门根据2021年度参保计划及上年度资金剩余情况编制预算，年终以保险公司实际签单情况作为补贴依据据实结算，预算编制具有科学性。评价认为，预算编制依据充分，经过科学论证，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匹配，项目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4.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4.00分。

（2）资金分配的合理性

通过分析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资料可知，项目依据已制定的保费分担比例对农业保险投保人进行据实补助，根据不同险种的实际情况，按照相应比例进行资金分配。资金分配依据较充分，额度设置基本合理。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4.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4.00分。

（二）项目过程

1.资金管理情况

（1）资金到位

根据区扶贫办提供的资金文件及明细账等资料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2021年度安排财政资金1,279.14万元，2021年度实际到位资金为1,279.14万元，资金到位率、及时率为100.00%。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2.00分。

（2）预算执行

根据梁平区财政局2021年保险补贴台账、预算资金拨付审批表等资料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279.1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087.45万元（其中区农委支出金额为1,027.54万元，区林业局支出金额为59.91万元），项目预算执行率为85.01%。2021年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预算执行情况表** | | | | |
| **单位：万元** | | | | |
| **资金文件号** | **到位资金** | **用款单位** | **实际支出金额** | **预算执行率** |
| 渝财金〔2020〕76号 | 672.00 | 区农委 | 591.73 | 93.34% |
| 区林业局 | 35.50 |
| 渝财金〔2021〕68号 | 50.00 | 区农委 | - | 24.86% |
| 区林业局 | 12.43 |
| 梁平财发〔2021〕21号 | 362.40 | 区农委 | 241.07 | 69.83% |
| 区林业局 | 11.98 |
| 渝财金〔2020〕58号  （结转资金） | 111.56 | 区农委 | 111.56 | 100.00% |
| 渝财金〔2020〕67号  （结转资金） | 83.18 | 区农委 | 83.18 | 100.00% |
| **合计** | **1,279.14** | **-** | **1,087.45** | **85.01%** |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2.00分。

（3）资金使用合规性

在资金使用合规性方面，区农委依照市区两级相关制度规定执行外，还根据自身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进行管理，评价过程中未发现违规使用资金的情况。

资金使用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核审批程序，审批手续到位，相关凭据较完整合规。资金支付符合相关规范，资金用途符合预算批复的用途，未发现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核算方面按规定进行，真实、完整、清晰、及时反映项目收支情况。在资金监控方面，区农委基本按照自身财务监管制度对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6.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6.00分。

2.业务管理情况

（1）组织管理

根据《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梁平农委发〔2021〕23号）及《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调整梁平区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梁平财发〔2021〕181号）文件可知，梁平区成立了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领导小组，由区政府分管农业领导任组长，区财政局、区农委负责人任副组长，区农村经济经营管理站、农业技术服务中心、区畜牧水产发展中心、保险承办机构负责人为成员，负责该项目的组织、宣传、实施、监督等工作。同时，各保险公司均在乡镇设有服务网点，并安排了协保人员负责协助保险宣传及保险办理等日常事项。项目组织机构设置基本符合规定，人员配备较为合理，能确保项目的有效实施。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2.00分。

（2）制度建立

在实际管理过程中区农委主要按照《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梁平农委发〔2021〕23号）、各个险种的工作实施方案实施。除此之外，各保险公司制定有承保业务管理制度、理赔业务管理制度及承保与理赔流程。项目管理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完整规范，且与实际情况切合较好，可有效保障项目实施。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1.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1.00分。

（3）制度执行有效性

通过查看承保清单、理赔台账、承保理赔档案等资料了解到，已具有的制度具有可操作性，主管部门及实施单位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保险业务管理规定，项目按照既定的程序和制度实施，补贴对象和补贴金额符合相关规定，项目制度执行情况基本符合要求。但通过审查承保、理赔档案资料发现，存在个别保险公司保费发票、收据等未归档的情况，资料归档不齐全、不及时。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5.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4.50分。

（4）项目质量可控性

保险公司均按照《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1年政策性农业保险工作的通知》（梁平农委发〔2021〕23号）文件中规定的保费分担比例及各险种工作实施方案规定的理赔标准实施，且建立了承保流程与理赔流程，对实施过程进行规范。此外，根据《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重庆市梁平区农业农村委员会重庆市梁平区林业局关于2021年度政策性农业保险承保机构绩效评价的报告》（梁平财文〔2022〕47号）可知，区财政、区农委、区林业局、区金融办、银保监局梁平监管等部门对各承保机构进行考核，并通过对乡镇、村组和投保户实地走访调查，对承保机构的服务质量、效果做了全面、准确、客观的评价。项目实施具有统一的质量要求和标准，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规范，相关部门为达到质量标准采取了必要措施，组织考评检查、事后调查总结等必要的控制措施和手段。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2.00分。

（三）项目产出

1.产出数量情况

根据项目实施方案中计划目标，结合《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梁平财文〔2022〕8号）文件中实际完成情况，统计出2021年度产出完成情况，详情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产出完成情况表** | | | |
| **险种** | **计划参保数量** | **实际参保数量** | **参保完成率** |
| 生猪（头） | 120000 | 108218 | 90.18% |
| 能繁母猪（头） | 14000 | 12864 | 91.89% |
| 生猪收益（头） | 30000 | 40482 | 134.94% |
| 水稻（亩） | 55000.00 | 51831.60 | 94.24% |
| 柑橘（亩） | 1300.00 | 1193.50 | 91.81% |
| 渔业（亩） | 1200.00 | 1104.00 | 92.00% |
| 水稻制（繁）种（亩） | 800.00 | 776.50 | 97.06% |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7.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6.00分。

2.产出质量情况

通过评价小组收取的项目资料与实地调研发现，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农户将投保数量和亩数上报给村委、镇农业服务中心或保险公司即可，后续事项均由相关工作人员进行核定办理。农业保险申请渠道畅通、申请程序合规、便捷。但实地调研发现，在政策宣传方面还有所欠缺，主要表现为全区整体完成情况较低，农户投保积极性较低，宣传动员作用不明显，且部分投保人员表示不太了解政策，不清楚政府补贴金额及自行承担的金额，以及个别农户反映曾向保险公司咨询过渔业保险，但没有工作人员明确反馈购买平台及政策详情。

经审阅项目理赔档案资料及实地调研发现，保险公司基本按照规定程序及时进行验收。但经现场调研了解到，部分农户自行申报数量后，无工作人员到现场核定；部分险种（如：水稻）查勘定损采取的是抽样查勘，虽有农业技术专家的鉴定意见，但损失率的确定还存在一定的误差；散户种植的水稻无法一一核实是否所属本人，存在冒领他人种植水稻进行理赔的情况，保险公司虽已尽量采取从附近住户处问询等措施进行核实，但仍存在一定的误差。

经现场调研和审查相关资料发现，保险办理机构在应当赔付的范围内已全部赔付给投保人，暂未发现应赔未赔的情况，理赔兑现率为100.00%。

根据《重庆市梁平区财政局关于2021年度农业保险工作开展情况的报告》（梁平财文〔2022〕8号）文件的相关数据统计出，2021年度农户承担金额为311.34万元，支付赔款约3,106.00万元（取整数），农户受益度为9.98。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11.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9.00分。

3.产出时效情况

评价小组根据收取的资料和实地调研发现，农业保险整体完成及时，但个别保险公司存在赔付不及时的现象，评价小组在走访仁贤街道、明达镇等区域采用问卷的方式与农户沟通时发现，较多农户反映太平洋财险存在赔付不及时的情况。经与保险公司工作人员了解到，由于人员安排不合理，人手不够导致赔付不及时。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6.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5.00分。

4.成本节约率

根据评价小组收取财务资料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1,279.14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1,087.45万元，根据公式，项目成本节约率=[（项目计划成本－项目实际成本）/项目计划成本]×100%，计算得出项目成本节约率为14.99%。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6.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6.00分。

（四）项目效益

1.社会效益

农业保险项目的实施，对农户购买生猪、能繁母猪、生猪收益、水稻、柑橘、渔业、水稻制（繁）种、青菜头价格等险种进行政策补贴，减轻了农户的经济负担，提高了应对风险的能力，保障了农作物、牲畜养殖的稳定发展，促进了农户稳定增收。同时，保险办理机构也在不断优化投保面积核定方式、定损方式、理赔程序等，使投保程序更便捷，收到理赔更及时。但实施过程中也存在一些问题，如：渔业养殖户反映，渔业保险无论鱼的品种，均实行统一赔付标准（2元/斤），赔付金额较低，在发生较大损失时，保险理赔对损失的弥补作用较小，对提升抗风险能力的作用不明显。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9.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8.00分。

2.生态效益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生态环境保护起到了一定的作用，主要表现为以下两点：一是养殖险的实施，要求农户在受损申报理赔时，须按照申报流程将死猪、死鱼等进行无害深埋或交由无害化处理点集中处理，可减少污染；二是水稻、柑橘和青菜头保险的实施，提高了农户生产积极性，促进了水稻、柑橘的稳定种植，促进了当地保持水土，对改善生态环境有一定作用。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3.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3.00分。

3.可持续影响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的实施，一定程度上提高了种植户、养殖户的风险意识，缓解了农户受灾的经济压力，提高了农业发展的抗风险能力。但评价小组在实地调研中发现，存在部分险种的保险额度较低、保险险种、等级设置单一等情况，影响了项目的可持续性，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根据渔业养殖户反映，渔业保险险种单一，且赔付金额较低。渔业保险仅设有一种保险，在发生受损情况时，无论鱼的品种，均按2元/斤进行赔付，且该标准延续多年，与实际物价水平不适宜，绝大部分品种养殖成本价格远远高于2元/斤，赔付金额较低，故部分养殖户后续购买意愿不高。

二是农户反映所有险种均仅设有一个保险额度，未分等级设置，由农户自愿选择所需的保险额度并承担相应保费。现有保额较低，无法满足实际需求，故可持续性较差。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6.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5.00分。

4.社会公众满意度

本次评价，评价小组重点向仁贤街道、明达镇、聚奎镇、礼让镇、曲水镇等8个乡镇开展现场调查，共发放问卷50份，回收有效问卷50份。经统计分析，受益对象对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的满意度如下：

（1）对赔偿金额的满意度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赔偿金额的满意度 | 68.00% | 28.00% | 4.00% |

附注：“基本满意”中30%计入不满意，70%计入满意。

调查结果表明，调查对象对梁平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赔偿金额的满意度较高，其中：满意占比87.60%，不满意占比12.40%。存在不满意的原因包括：保险额度设置单一，保险赔付金额较低，养殖户对赔付金额不满意。

（2）对实施质量的满意度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实施质量的满意度 | 78.00% | 22.00% | - |

附注：“基本满意”中30%计入不满意，70%计入满意。

调查结果表明，调查对象对梁平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实施质量的满意度较高，其中：满意占比93.40%，不满意占比6.60%。存在不满意的原因包括：个别保险公司理赔不及时；猪耳标掉落无法进行理赔，但由于养殖数量较多，农户无法避免养殖家畜互相撕咬导致耳标掉落。

（3）对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  |  |  |  |
| --- | --- | --- | --- |
| **调查内容** | **满意** | **基本满意** | **不满意** |
| 实施效果的满意度 | 86.00% | 14.00% | - |

附注：“基本满意”中30%计入不满意，70%计入满意。

调查结果表明，调查对象对梁平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度较高，其中：满意占比95.80%，不满意占比4.20%。存在不满意的原因包括：保险赔付到账无具体通知或给农户单据，部分农户对赔付金额、到账时间等不清楚。

本项指标设定分值12.00分，经综合评价，指标得分11.00分。

四、绩效评分结论

（一）评分情况

通过综合评价，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综合得分为90.50分，评价等级为“优”。具体评分情况如下：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标准分值** | **评价得分** | **得分率** |
| 决策 | 20.00 | 18.00 | 90.00% |
| 过程 | 20.00 | 19.50 | 97.50% |
| 产出 | 30.00 | 26.00 | 86.67% |
| 效益 | 30.00 | 27.00 | 90.00% |
| **小计** | **100.00** | **90.50** | **90.50%** |

（二）综合结论

通过绩效分析，综合评价认为：

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的实施能有效促进现代农业产业体系、生产体系、经营体系的构建，完善农业支持保护制度，为农业自然灾害风险提供保障性服务，充分发挥了在农业生产经营中的风险保障作用，增加农民收入，稳定农业生产和农民生活，促进农业可持续发展。在项目管理过程中，相关部门注重过程管理，及时制定相关制度，提高资金使用效益。项目总体实施情况较好，但也存在一定的问题和不足，包括：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完整性待提高；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到位，过程监管不力；部分险种额度等级设置单一，影响项目可持续性；投保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和不足

（一）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规范，完整性待提高

根据主管部门提供的项目绩效目标表显示，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引用了市级模板，但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填报，其总体目标为“引导和支持农户参加农业保险；中央财政主要保障关系国计民生和粮食安全的大宗农产品，市级财政主要支持地方优势特色农产品，重点支持农业生产环节；不断扩大农业保险覆盖面和风险保障水平，逐步建立市场化的农业生产风险防范化解机制；稳定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收入”。其中总体产出数量、成本等未根据项目实际情况予以明确，且年度金额中央补助、市级补助和区县级补助未结合项目填写具体金额。此外，绩效目标表中虽将绩效目标进行了细化分解，但缺少产出成本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此外，指标设置不规范，“承保理赔公示率”非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评价认为，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个别指标设置不规范。

（二）项目实施过程管理不到位，过程监管不力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相关部门政策宣传、保险理赔、资料归档等过程管理工作不到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实地调研发现，在政策宣传方面有所欠缺，主要表现为全区整体完成情况较低，农户投保积极性较低，宣传动员作用不明显，且部分投保人员表示不太了解政策，不清楚政府补贴金额及自行承担的金额，以及个别农户反映曾向保险公司咨询过渔业保险，但没有工作人员明确反馈购买平台及政策详情。

二是个别保险公司存在赔付不及时的现象，评价小组在走访仁贤街道、明达镇等区域采用问卷的方式与农户沟通时发现，较多农户反映太平洋财险存在赔付不及时的情况。经与保险公司工作人员了解到，由于人员安排不合理，人手不够导致赔付不及时。

三是农户反映保险公司进行理赔时，未发送理赔金额到账通知以及发放相关单据，导致农户对理赔金额、到账时间等不清楚。且通过审查承保、理赔档案资料发现，存在个别保险公司保费发票、收据等未归档的情况，资料归档不齐全、不及时。

（三）部分险种额度等级设置单一，影响项目可持续性

评价小组在实地调研中发现，存在部分险种的保险额度较低、保险险种、等级设置单一等情况，影响了项目的可持续性，具体情况如下：

一是根据渔业养殖户反映，渔业保险险种单一，且赔付金额较低。渔业保险仅设有一种保险，在发生受损情况时，无论鱼的品种，均按2元/斤进行赔付，且该标准延续多年，与实际物价水平不适宜，绝大部分品种养殖成本价格远远高于2元/斤，赔付金额较低，故部分养殖户后续购买该险种意愿不高。

二是农户反映所有险种均仅设有一个保险额度，未分等级设置，由农户自愿选择所需的保险额度并承担相应保费。现有保额较低，无法满足实际需求，故可持续性较差。

三是在实地调研过程中了解到，当前农业保险赔付标准对种养殖大户而言，虽然起到一定的抵御风险和恢复生产的作用，但保障力度较低。且大多数农户认为赔付金额较低，导致农户投保积极性不高，加之大部分农户缺乏风险意识，农业保险推广受阻。

（四）投保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

审查项目相关资料了解到，部分险种投保面积认定方式有待完善，且保险投保覆盖面不足，详情如下：

一是水稻种植面积认定方式不完善，查勘定损采取的是抽样查勘，虽有农业技术专家的鉴定意见，但损失率的确定还存在一定的误差。且前期投保时部分散户自行申报数量后，无工作人员到现场核定。因此投保面积、地理位置等信息不准确，存在农户冒认他人种植水稻进行理赔，保险公司虽已尽量采取从附近住户处问询等措施进行核实，但仍存在一定的误差。

二是根据项目承保资料及实地调研了解到，部分险种还存在空白，比如玉米、花椒、柚子等还没有实施保险。此外，部分高山地区，农户不集中，存在投保覆盖面不足的情况。

六、主要建议

（一）规范绩效目标填报，完善绩效指标设置

填报绩效目标时应严格按照《重庆市财政局关于印发重庆市市级政策和项目预算绩效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渝财绩〔2019〕19号）文件要求，同时根据上年度实施情况合理设置未来能够达到的预期目标，完善预期产出数量、产出成本等，并设置细化、量化和可衡量的绩效指标。此外，应根据产出、效益、满意度指标的指标性质设置细项指标，保证指标设置完整性及规范性。

（二）加强过程管理，及时完善项目资料

项目实施单位应加强政策宣传力度，提高政策知晓度，对于主动咨询政策的农户，工作人员需将政策实施细节、保险购买与理赔流程等讲解到位，提高农户积极性。保险公司需严格按照理赔程序执行，不得拖欠农户保险理赔金额。进行理赔时，建议可向农户发送理赔金额到账短信通知或发放理赔单据，完善服务流程，提升农户满意度，提高项目可持续性。同时，保险公司需完整保存保费发票、收据等，完善资料归档。

除此之外，保险公司需对工作人员进行严格考核，改善工作人员工作质量及服务态度。项目主管部门应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对各保险公司的工作情况定期或不定期开展现场检查和非现场检查，坚持依法依规运作，严肃工作纪律。

（三）适当调整参保标准和理赔标准，调动各方参与积极性

适当调整保险金额和费率，如养殖类保险可根据不同品种增加不同保险额度，以及同一险种增加多种等级的保额，以供农户根据实际需求进行选择，充分调动保险公司、投保人参与积极性，提高农户对农业保险工作的认可度和参保的满意度，把维护农户利益作为开展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将工作做到深得民心，切实把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四）优化保险办理方式，提高农业保险服务水平

一是前期投保时农户申报数量后，工作人员应及时到现场核定。准确记录投保面积、地理位置等信息。二是需规范定损工作，不断优化理赔工作流程，在现场查验、理赔查勘等方面引专业科技设备，加快查勘理赔速度，及时发放理赔款，保证惠农政策真正落实到位。三是结合梁平区保险实际情况，可考虑适当开展地方特色农产品新险种试点工作，更大的满足梁平区农户的需求。四是对已有险种的覆盖面进行数据统计分析，对未覆盖到的农户进行实地走访调研，充分了解农户意愿，调动农户的参保积极性和能动性，保障农户利益，充分发挥农业保险效益。

七、附件

1.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绩效评价指标表；

2.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绩效评价调查问卷；

3.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绩效评价访谈记录；

4.重庆市梁平区2021年农业政策性保险项目绩效评价图片资料。